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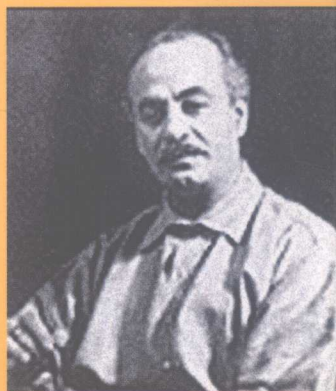
〔黎巴嫩〕哈里尔·纪伯伦◎著 肖聿◎译

先知

THE PROPHET

人类精神觉醒的源泉 照亮生命航程的灯塔

- 诗哲纪伯伦的东方智慧，使西方人感到新奇和目眩。热爱他作品的人称他为诗人、小说家、画家，也称他为哲人、梦想家、革命者、狂人、兄弟和朋友，但更多人将他看作人生导师和心灵医生。
- 美国总统威尔逊曾对纪伯伦说：“你是席卷了美国的第一场东方风暴，它带来的鲜花是那么多！”



中国商业出版社

THE PROPHET 先知



【黎巴嫩】哈里尔·纪伯伦 著◎著 肖 聿◎译

总发行 群联书店

中国商业出版社
(受1700路内口交11路外120001)
北京德胜门内大街111号
北京德胜门内大街111号
北京德胜门内大街111号

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18.00元

(封底下侧为乱码的盲文)

北京群联书店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先知: 英汉对照 / (黎巴嫩) 纪伯伦著; 肖聿译.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08.4

ISBN 978-7-5044-6123-0

I. 先… II. ①纪…②肖… III.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②散文诗—作品集—黎巴嫩—现代 IV. H319.4: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 039562 号

责任编辑 孙启泰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89×1194毫米 32开 7印张 130千字
2008年4月第1版 2008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 18.00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译序

1. 诗哲纪伯伦

散文诗《先知》的作者哈里尔·纪伯伦(Khalil Gibran), 1883年1月6日出生于黎巴嫩北部的山村卜舍里(Bsherri, 又作Becharre, Bcharre, Bsharri)。这小村有四千年历史, 位于黎巴嫩山以北的高寒山区, 年平均气温只有9摄氏度, 海拔2,500米, 附近高山上有《圣经》中常提到的“香柏林”(Cedars forest, 香柏即雪松), 而“卜舍里”的阿拉伯语意“奶白”, 就来自黎巴嫩山香柏林树冠上的皑皑白雪。《旧约·诗篇》里的诗句“佳美的树木, 就是黎巴嫩的香柏树, 是耶和华所栽种的, 都满了汁浆”, 更使这里的崇山、积雪和巨人般的香柏林戴上了古老神圣的色彩。这里也孕育了诗哲纪伯伦。

纪伯伦的父亲喀里尔(Kahlil Gibran, 1844~1909)是有钱地主之子, 做过征收牲畜税的乡官, 经常酗酒, 后因挪用税款入狱, 使全部家产被没收, 当时纪伯伦才11岁。纪伯伦的母亲卡米拉(Kamilah, 1864~1903), 出身天主教马龙教派(Maronite)乡村牧师家庭, 曾与第一个丈夫移民巴西, 生有一子; 丈夫去世后返回黎巴嫩, 后与喀里尔结婚。“喀里尔”一名的意思是“被选中的”(即上帝的选民), 为使它的发音更悦耳, 后来被



纪伯伦改作“哈里尔”(Khalil)。但纪伯伦却从未将自己看作蒙上帝恩宠的人。土耳其人对黎巴嫩的统治和赤贫的家境，迫使母亲带着11岁的纪伯伦、他同母异父的哥哥布特罗斯(Boutros，或称彼得，Peter)、两个妹妹苏尔塔娜(Sultana)和玛丽安娜(Marianna)移民美国波士顿城郊。全家人都工作，供纪伯伦一人求学，彼得经营店铺，两个妹妹做刺绣和缝纫。几年后，纪伯伦返回黎巴嫩继续学业，其间爱上了贵族之女哈拉(Hala Daher)，但婚事遭到拒绝，由此写出了小说《叛逆的灵魂》(Spirits Rebellious)，也萌生了反对传统桎梏的心志。1903年，因妹妹苏尔塔娜去世，纪伯伦返回了波士顿，次年他哥哥死于肺结核，随后他母亲也去世了。妹妹玛丽安娜仍靠刺绣挣钱，供纪伯伦继续求学。

纪伯伦自幼酷爱绘画，曾在巴黎师从雕塑大师罗丹，于1904年在波士顿举办了首次画展，画风深受达·芬奇、英国画家兼诗人威廉·布莱克(William Blake, 1757~1827)和罗丹的影响。他更具有杰出的文学才能，其处女作《叛逆的灵魂》发表于1908年，被土耳其当局以“煽动革命，毒害青年”的罪名查禁，在贝鲁特的大街上当众焚毁，如今已成为阿拉伯人的学校教材；其自传体小说《断翼》(The Broken Wings, 1912)则畅销阿拉伯世界；其散文诗《狂人》(The Madman, 1918)描写了尼采式的虚无主义超人；1923年，他发表了散文诗《先知》(The Prophet)，这部杰作今天在西方已成为销量仅次于《圣经》的经典。1910年，纪伯伦在纽约曼哈顿成立了自己的画室，使它成了阿拉伯流亡者和作家、艺术家汇聚的精神中心。



1931年4月10日，48岁的纪伯伦因肝硬化和早期肺结核病逝于纽约。按照他的遗嘱，他的“精神财产”和身后的稿酬全都归于他出生的黎巴嫩山村卜舍里。他的遗体安葬于卜舍里附近一个废弃的修道院，他儿时常去那里。送葬的人群长达50英里，沿途的村庄和街道上，站满了黎巴嫩百姓，向这位民族之子致敬。那修道院原在山洞中，最初只有靠绳索和梯子才能进入，后来才修起通道，成为纪伯伦纪念馆，供崇拜者们前往朝圣。

纪伯伦一生的事业不但在早年得到了母亲与兄妹的无私帮助，更得益于后来两位美国女子的大力帮助，她们是玛丽·哈斯凯尔(Mary Haskell)和芭芭拉·扬(Barbara Young)。玛丽·哈斯凯尔是位校长，1904年在波士顿的纪伯伦画展上结识了纪伯伦后，便怀着敬畏和赞佩之情，全力帮助这位来自东方的天才艺术家取得成功，包括促成他去巴黎师从罗丹学习美术。从1908年到纪伯伦去世，玛丽给纪伯伦写了290封信，收到对方的325封信。她还帮助纪伯伦将他早期的阿拉伯文作品译成英文。1923年，纪伯伦又遇到了另一位崇拜者——芭芭拉。芭芭拉是英语教师和诗人，1922年后每星期都在《纽约时报》发表一首诗，后来成了纪伯伦文学遗产的遗嘱执行人。在《来自黎巴嫩的这个人——哈里尔·纪伯伦研究》(This Man From Lebanon? a study of Kahlil Gibran, 1945)一书中，芭芭拉记述了她与纪伯伦的交往，表达了对他的崇拜：“在七年的时光里，直到他去世的一刻，我有幸了解了作为诗人和画家的纪伯伦，成了钟爱他的密友。



他曾十分宽宏地说，七年的友情和工作使我们成了‘在美的名义下一道工作的诗人’。”

纪伯伦的思想魅力，首先在于他对高尚人性和美好社会的信念和不懈追求。“我教给你们的不是施与，而是接受；不是舍弃，而是实行；不是顺从，而是唇带微笑的理解。我教给你们的不是沉默，而是一首不过分响亮的歌。我将你们的‘大我’教给你们，它包含一切人。”（纪伯伦《先知园》）他将人性视为善恶的综合体，将内心精神的升华看作达到理想人性的最佳方式。他相信生命的永恒，相信灵魂不朽，肉身转世；他说自己“生过七次，死过七次”；在《先知》里，他让笔下的先知对奥法里斯城的人们说：“因此你们要懂得，我将从更深的寂静中返回。”而这种信念的最典型表现，就是散文诗的最后一句：“再等片刻，在风中稍息，另一位女人会将我孕育。”

他认为人人心中既有圣徒，又有罪人，既有神性的我，又有侏儒的我：

你们的神性之我如同海洋；

它永远保持洁净。

它亦如同大气，惟将有翼的托起。

你们的神性之我甚至有如太阳；

它不语鼠道，不寻蛇洞。

但你们身上并非只有神性之我。

你们身上仍有很多人性，有很多尚非人性，

但一个无定形的侏儒却在雾中梦游，正在觅其觉醒。

（《先知》）

他希望人们战胜内心黑暗的一面，寻找和建立光



明的一面：“你们的善寓于你们对自己‘大我’的渴望：那渴望在你们每人心里。”他对人性满怀信心，激励人们：

你们若坚定大胆地迈向你们的目标，你们便是善。
但你们若向自己的目标蹒跚而行，你们亦不是恶。
跛者纵使脚步蹒跚，亦不倒退。（《先知》）

我的伙伴们，我所爱的人们，要勇敢，不要温驯；要阔达，不要狭隘；直到我和你们生命的最后一刻，要切实地做你们的“大我”。（《先知园》）

纪伯伦又是爱与美的歌者：

爱神若向你招手，应跟他走，
纵使他的路艰难险峻。
爱之翼若拥抱你，应顺其意，
纵使他的翼稍藏剑伤你。

他若对你说话，应相信他，

纵使其声音会破灭你的梦，像北风毁尽园花。

爱无所赠，惟己是赠，爱无所取，惟己是取。爱无他欲，惟求自圆。

美是一座永远鲜花盛开的花园，是一群永远飞翔的天使。

美是对镜自览的永恒。（《先知》）

要跟随美，纵使她将你们引到悬崖边；虽然她有翅膀，你们没有，虽然她能越过那崖边，你们依然要跟着她，因没有美的地方便没有一切。（《先知园》）

诗哲纪伯伦的东方智慧，使西方人感到新奇和目



眩。热爱他作品的人称他为诗人、小说家、画家，也称他为哲人、梦想家、革命者、狂人、兄弟和朋友，但更多人将他看作人生导师和心灵医生。美国第28届总统威尔逊(Woodrow Wilson, 1856~1924)曾对纪伯伦说：“你是席卷了美国的第一场东方风暴，它带来的鲜花是那么多！”在纪伯伦的作品里，精神空虚者找到了安慰；一些自杀者在遗书里要求在葬礼上朗读《先知》里的段落；反传统的嬉皮士在婚礼上则常常朗诵《先知》里那句关于婚姻的警句：“你们的亲密中亦应留空，让天风在你们之间舞动”。纪伯伦的思想，洋溢着高尚情操和光明理想，又饱含神秘超脱与积极进取的双重色彩，更充满反对传统观念、反对邪恶势力的力量，无疑是他为人类贡献的宝贵精神财富。纪伯伦的艺术，也如同黎巴嫩国旗上的香柏树，如同古巴比伦史诗《吉尔伽美什》描写的黎巴嫩山，“香柏高耸，其冠茂盛，其荫孔嘉，悦满其中。”

2. 《先知》的文体

散文诗《先知》，是纪伯伦关于人类精神觉醒的散文诗三部曲的第二部。三部曲的第一部《先知园》(The Garden of the Prophet)已经完成。拟名为《先知之死》(The Death of the Prophet)的第三部未写成。早在1899年，15岁的纪伯伦就用阿拉伯语写出了《先知》，写的是先知在小客栈里向房客们表述自己的思想。1918年，纪伯伦曾在巴黎给友人讲述其中先知的故事，但不为认可，于是他又花了五年时间，用英文重写了原作，定名《我的岛民》(My Island Man)。



它1923年正式发表时改了名，就是这部如今举世闻名的《先知》。这部散文诗出版后的第一年只卖出了1,300册，后来逐渐为西方读者认识，尤其是20世纪60年代以后，更成了西方青年追求精神自由、反抗传统的精神指南。美国歌手、“猫王”普雷斯利(Elvis Presley, 1935~1977)曾把几千册《先知》赠给歌迷。《先知》如今被翻译成了五十多种文字(也有人认为它实际上已经被译成了一百多种语言)，其世界范围的销量超过了700万册(也有资料说它已售出了1,100万册)，创造了奇迹。2005年，根据《先知》改编的音乐剧《纪伯伦与先知》在黎巴嫩公演，大受欢迎，剧中人包括纪伯伦、玛丽、先知阿尔穆斯塔法和女预言家阿尔米特拉。

《先知》的核心人物阿尔穆斯塔法，是纪伯伦为自己塑造的精神导师，也是他在诗中的化身。谈到笔下这位东方哲人，他曾说：“我想，这个人物始终活在我心里。”《先知》描述了阿尔穆斯塔法在奥法里斯城度过12年后，向众人临别赠言，颇具耶稣“登山训众”的色彩。这样的虚拟情境，使《先知》兼备了叙事性、抒情性和警句性，这些内容被编织在散文诗的体裁里。例如在其中的第一段“来舟”里，叙事成分具有散文的特点(第三人称)，阿尔穆斯塔法的内心独白具有抒情诗的特点(第一人称)；在其余各段中，阿尔穆斯塔法向众人讲话，又使用了祈使性语气(第二人称)，而这是警句文学的特点。这种视点变换使作品带上了明显的跳跃性，有时甚至显得突兀奇谲，加上类似梦幻文学的隐喻和象征手法，体现出了典型的“纪伯伦





风格”。

散文诗 (prose poem, poetic prose 或 poem in prose) 是来自西方的文学体裁, 是诗化的散文或散文化的诗, 最初带有突破传统诗歌束缚的实验性质。法国诗人波德莱尔、兰波、魏尔伦, 英国作家王尔德和批评家瓦尔特·配特 (Walter Horatio Pater, 1839~1894), 以及印度文化巨人泰戈尔, 都是散文诗大家。散文诗没有固定格式, 短小凝练, 又不受声韵格律的严格束缚, 因此极具个人色彩。无怪波德莱尔预言: 散文诗将成为20世纪诗歌的主要形式。值得一提的是, 鲁迅先生发表于1927年的散文诗集《野草》, 包括了他1924到1926年间的23篇作品, 已成为我国现代汉语文学的经典。

自理论和叙事的需要, 使散文诗突破了声韵格律的束缚, 而用诗意和音乐性去超越现实的需要, 又使散文诗鲜明地区别于一般的叙事或抒情散文。对这种特性, 波德莱尔有一段论述深中肯綮: “散文诗没有节奏和韵脚, 但依然具有音乐性, 其灵活与强烈对比足以表现心灵, 表现幻想的起伏运动, 表现意识的突然高涨。”(散文诗集《巴黎的忧郁》题词) 不靠节奏和韵脚的散文诗若具备了音乐性, 便是很高的成就, 堪称神品和妙品。例如, 瓦尔特·配特写达·芬奇油画《蒙娜·丽莎》的文字, 就是如此:

She is older than the rocks among which she sits; like the vampire, she has been dead many times, and learned the secrets of the grave; and has been a diver in deep seas, and keeps their fallen day about her; and trafficked for strange webs with Eastern



merchants; and, as Leda, was the mother of Helen of Troy, and, as Saint Anne, the mother of Mary; and all this has been to her but as the sound of lyres and flutes, and lives only in the delicacy with which it has moulded the changing lineaments, and tinged the eyelids and the hands.

再如王尔德散文诗《审判之屋》(House of Judgment)的一段:

Thou didst build seven altars to the sins I have suffered, and didst eat of the thing that may not be eaten, and the purple of thy raiment was brodered with the three signs of shame. Thine idols were neither of gold nor of silver that endure, but of flesh that dieth. Thou didst stain their hair with perfumes and put pomegranates in their hands. Thou didst stain their feet with saffron and spread carpets before them. With antimony thou didst stain their eyelids and their bodies thou didst smear with myrrh. Thou didst bow thyself to the ground before them, and the thrones of thine idols were set in the sun. Thou didst show to the sun thy shame and to the moon thy madness.

两者的共同长处是文气贯通,气韵生动,用字精炼;前者其实是一整句,设喻用典,大有铺陈之势,又不乏温婉清丽,后者拟上帝之言,用了头韵(alliteration),又状若排比,用词简古,义正词严,最适合说话者的身份。

从另一方面说,散文诗内容的跳跃性和结构的灵活性,也易使它神聚而形散,因此有些文人更重视散文诗更近于诗的那些特点,有意识地以声韵要素将文



字贯串起来，使之具备音乐美，同样造就了神品和妙品。清代学者阮元（1764~1849）说：“必寡其词，协其音，以文其言，使人易于记诵，无能增改……为文章者不务协音以成韵，修词以达远，使人易诵、易记，而惟以单行之语，纵横恣肆，动辄千言万字，不知此乃古人所谓直言之言，论难之语，非言之有文者也，非孔子之所谓文也。”（《文言说》）可见优秀的散文不但是文字的艺术，更应是声音的艺术。一些散文和散文诗名篇，也包含了明显的声韵要素。例如唐人王勃《滕王阁序》中的一段：

望长安于日下，目吴会于云间。地势极而南溟深，天柱高而北辰远。关山难越，谁悲失路之人；沟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怀帝阍而不见，奉宣室以何年？

又如鲁迅《野草》中极美的节奏和声韵（鲁迅在1934年10月9日致萧军信中说：“我的那一本野草，技术并不算坏……”）：

微风起来，四面都是灰土。

一个孩子向我求乞，也穿着夹衣，也不见得悲戚，近于儿戏；我烦腻他这追着哀呼。

我走路。另外有几个人各自走路。微风起来，四面都是灰土。

一个孩子向我求乞，也穿着夹衣，也不见得悲戚，但是哑的，摊开手，装着手势。

我就憎恶他这手势。而且，他或者并不哑，这不过是一种求乞的法子。

我不布施，我无布施心，我但居布施者之上，给与烦腻，疑心，憎恶。

我顺着倒败的泥墙走路，断砖叠在墙缺口，墙里面没有什么。微风起来，送秋寒穿透我的夹衣；四面都是灰土。（《求乞者》）

我将向黑暗里彷徨于无地。

你还想我的赠品。我能献你甚么呢？无已，则仍是黑暗和虚空而已。但是，我愿意只是黑暗，或者会消失于你的白天；我愿意只是虚空，决不占你的心地。（《影的告别》）

纪伯伦的《先知》在艺术上有不少独到之处。它最突出的艺术特点，是对《英王詹姆斯钦定本圣经》（The Authorized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文体的模仿。《钦定本圣经》出版于1611年，文体质朴，句型简单明快，节奏优美，集中体现了17世纪以后的理性主义对英语准确、清晰和雄辩的要求，长期被看作近代英语句子结构和文体的楷模。读纪伯伦用英文写的《先知》，你会不时想到《钦定本圣经》，尤其是其中的《马太福音》，因为散文诗的主调不但与其中耶稣的：“登山训众”相仿，甚至在句式（syntax）和措辞（diction）上也极为相似。例如：

句式：

Ye have heard that it hath been said, An eye for an eye, and a tooth for a tooth;

But I say unto you, That ye resist not evil...（《马太福音》第6章第38～39节）

Always you have been told that work is a curse and labour a



misfortune.

But I say to you that when you work you fulfill a part of earth's furthest dream, assigned to you when that dream was born, (《先知·劳作》)

措辞:

(《先知·劳作》)

Blessed are the peacemakers, (《马太福音》第5章第9节)

Would that I could be the peacemaker in your soul, (《先知·理性与激情》)

Verily I say to you, this generation shall not pass, till all these things be fulfilled (《马太福音》第24章第34节)

Verily you often make merry without knowing. (《先知·告别》)

人称同位语:

Well done, thou good and faithful servant; you hast been faithful over a few things, (《马太福音》第25章第21节)

Sons of my ancient mother, you riders of the tides, (《先知·来舟》)

...you toilers of the sea and fields and vineyards, (《先知·买与卖》)

修辞反问 (rhetorical question):

Or what man is there of you, whom if his son ask bread, will he give him a stone? Or if he ask a fish, will he give him a serpent? (《马太福音》第7章第9~10节)

Are ye not as children of Ethiopians unto me, O children of Israel? (《旧约·阿摩斯书》第7章第7节)



And what is word knowledge but a shadow of wordless knowledge? (《先知·告别》)

And is not time even as love is, undivided and paceless? (《先知·时间》)

For what is evil but good tortured by its own hunger and thirst? (《先知·善与恶》)

纪伯伦也使用古诗语言，造成了超脱现实的意境，例如knowest, willeth, thine, thyself, yea, ay, naught, aught, verily, noontide, thou art, come into your midst and even as等。他发挥了英诗抑扬顿挫的特点，使词句声韵清朗，节奏鲜明，适于听诵，又简洁凝重，有如经文。他还使用了铺陈、对比、隐喻、象征、倒装等修辞手法。值得一提的是，“爱情”一段中的“八愿”（愿被感动，如流溪唱夜……），还会使人想到陶渊明《闲情赋》里的“十愿”（“愿在衣而为领，承华首之余芳”……）。

这些手法使《先知》的深刻哲理思想披上了古经的外衣，带上了神秘庄严的宗教色彩以及农耕社会的田园之风。对用非母语写作诗文的人来说，这已经是所能达到的最高成就，因此，纪伯伦不愧被称为“20世纪的威廉·布莱克”。《先知》的世界性影响或许是纪伯伦始料未及的，但也证明：他的确实现了自己的最大心愿，尽管不是在他生前，因为他说过：“我宁可在最卑贱的人们当中做梦想者，怀着有待实现的幻想，也不做没有梦想和希冀者们的君王。”(I prefer to be a dreamer among the humblest, with visions to be realized, than lord among those without dreams and desires.)



3. 关于《先知》的翻译

纪伯伦的《先知》早在1931年就有了冰心先生的中译本，其他中译本如今至少也应有五六种了。诗无达诂，每个译者对原文意义的理解和对风格的感受，不会相同。诗不可译，因为原作失去的东西太多，译诗等于再造。散文诗也不例外，因为它毕竟不是一般的叙事或抒情文字。我是根据自己对《先知》风格的认识，进行这次翻译尝试的。

前文已经提到，《先知》的风格很像《马太福音》，只是多了几分诗的要害，例如比喻，夸张，象征和抒情等。同时，在谈论26个人生主题的部分，《先知》也带有警句文学的色彩。因此，质朴凝重应当是它的主导风格，它统御了叙事和抒情的成分。清新空灵，不像它的风格；以散文笔法叙事抒情，也不像它的风格。原作既然拟古，译文便离不开文言的成分。原作的大部分具有训喻色彩，译文也不能离开简洁有力的警句手法。因此，译文的句子当短则应短，用词也不能繁冗华丽。

此外，散文诗毕竟是一种自由体诗，因此译文至少也要像诗。要它像中文诗，便不可忽略节奏与声韵的重要作用。我们大多数人并不习惯把以音步为节奏单位的无韵体英诗(blank verse)当作诗，因此莎士比亚悲剧的中译本大多是散文体。英诗无韵体的节奏得益于英语的抑扬分明，而英诗汉译是把拼音文字转换成表音兼表意的汉字，几乎不可能再现原作的节奏和声韵，这是不争的事实。可见，诗歌(包括散文诗)的

